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91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发行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T+1日)主持了兴发集团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兴发转债")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摇号结果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5"位数	02331,22331,42331,62331,82331,83863,33863
末"6"位数	958721,458721,168374
末"7"位数	0861583,2861583,4861583,6861583,8861583
末"8"位数	95502241,45502241,36482043
末"9"位数	487328584,987328584
末"10"位数	2403338393,3653338393,4903338393,6153338393,7403338393,8653338393,9903338393,1153338393
末"11"位数	04480222965

凡参与兴发转债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756,94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手(1,000元)兴发转债。

特此公告。

发行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2-154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天赐材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天赐转债"或"可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安排网下发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公布的《实施细则》。

本次可转债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方面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9月2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决定是否中止本次发行。如果中止发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告,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34.1050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34.1050亿元。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10.2315亿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3、网上投资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出现三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六个月(按一百八十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天赐材料公开发行34.1050亿元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2022年9月23日(T日)结束。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申购情况,现将本次可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天赐转债本次发行34.1050亿元,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2022年9月23日(T日)。

二、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天赐转债总计为2,293,651,300元,即22,936,513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7.25%。

三、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天赐转债为11,168,480张,即1,116,848,0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2.75%,网上中签率为0.0106411116%。

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数据,本次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104,955,951,880张,配号总数为10,495,595,188个,起讫号码为:000000000001-010495595188。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9月26日(T+1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结果将在2022年9月27日(T+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购买10张(即1,000元)天赐转债。

四、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如下

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张)	实际获配数量(张)	中签率
原股东	22,936,513	22,936,513	1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104,955,951,880	11,168,480	0.0106411116%
合计	104,978,888,393	34,104,993	-

《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1张为1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余额7张由主承销商包销。

五、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天赐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六、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22年9月2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投资者亦可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七、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
电话:	020-66608666
联系人:	韩恒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电话:	0755-81682752、0755-81682750、010-83321320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特此公告。

发行人: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6日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凡拓数创"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306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凡拓数创",股票代码为"301313"。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25.25元/股,发行数量为2,558.34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以下简称"四个值")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27.917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29.24万股,占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29.1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653.9504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511.7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17.5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40.8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96652868%,有效申购倍数为5,085.10255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9月22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093,545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05,362,011.25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14,455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7,939,988.75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3,175,4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32,678,85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320,824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2%,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6%。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14,455股,包销金额为7,939,988.75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1.23%。

2022年9月26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拨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0层

电 话:010-86451547、010-86451548

传 真:010-85130542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2-079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2年9月23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2年9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4人,实际出席董事14人,会议由董事长车建兴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法律法规的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的顺利进行,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81)。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2-080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9月25日,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法律法规的用途;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的顺利进行,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该事项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概况如下:

1、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及发行规模:公司拟向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中期票据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最终发行规模将以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中载明的额度及公司实际发行需要为准。

2、发行方式:在注册额度及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3、发行期限:最长不超过5年(包括5年),具体发行的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

4、发行利率:面值发行,发行利率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董事会授权人士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最终确定。

5、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6、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募集的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法律法规的用途。

7、决议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如公司已在前述有效期内取得注册文件的,则公司可在该等注册文件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发行。

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尚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送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二、本次发行授权事项

为了保证本次发行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期限、发行额度、发行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方式、承销方式、募集资金具体用途、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是否设置担保及担保方式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代表公司向监管部门办理本次发行相关的申报、注册等所有必要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市场条件对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发行的全部或部分工作;

5、在本次发行完毕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中期票据存续期内的还本付息、调整票面利率、期限等与中期票据相关的一切事宜;

6、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为本次发行的获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上述事宜。

授权期限自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终止。

三、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发行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后实施。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公告编号:2022-081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0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0月14日10点 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红星美凯龙总部B座南楼3楼会议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0月14日

至2022年10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及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请详见公司2022年9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28	美凯龙	2022/10/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公司H股股东(公司将根据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另行发出通告、通函,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 k和本公司网站http://www.chinaredstar.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布的股东大会通告及通函,不适用本通知。)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10月14日9:00-9:50

(二)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红星美凯龙总部B座南楼3楼会议中心

(三)符合出席条件的内资股(A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法定代表人已发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四)符合出席条件的内资股(A股)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五)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登记文件原件或复印件,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上述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交。

(六)拟出席本次会议的内资股(A股)股东应于2022年10月13日之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附件2)连同所需登记文件(授权委托书除外,其递交时间要求见下文)之复印件以专人传递、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七)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2号红星美凯龙总部B座北楼7楼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201106

联系人:邱喆、陈健

电话:(8621)52820220

传真:(8621)52820272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三)鉴于近期上海市疫情防控形势及防控要求,为配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循上海市有关疫情防控要求,公司将按照最新的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确认是否符合参会条件。会议当日,公司会按最新的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的股东采取事前填报《访客申请表》、体温检测、查验健康申报系统等疫情防控措施。任何不遵循相关预防措施、出现发热症状及体温高于上海市政府规定的须隔离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公司亦将视会议现场情况,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政府有关规定,为保护股东权益及有关人身安全,采取必要临时现场防护措施。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附件2: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 报备文件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10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出席会议名称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内资股持股数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022年月日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盖章)	2022年月日			

填表说明:

1、请用正楷填写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及地址。

2、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2022年10月13日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5号红星美凯龙总部A座B1企业邮局,邮编:201106);联系电话:(8621)52820220;传真:(8621)5282027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晶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下申购。欧晶科技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的托管人或托管人的重大关联方。欧晶科技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65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国信证券或其重大关联方托管的公募基金参与欧晶科技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相关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夏中证500指数智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欧晶科技	546	8,544.90
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欧晶科技	546	8,544.90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华夏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中证沪港深500ETF	
场内简称	沪港深E(扩位简称:沪港深ETF)	
基金主代码	5171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夏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年9月2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年9月29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岁末及2022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中投信〔2021〕31号)的安排,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赎回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岁末及2022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中投信〔2021〕31号)的安排,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注:根据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岁末及2022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中投信〔2021〕31号)的安排,2022年9月29日至2022年10月7日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2年10月10日起照常开通港股通服务,2022年10月8日、2022年10月9日为周末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投资者在2022年9月29日、2022年9月30日仍可进行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

2.2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发布新的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影响本基金申赎等业务办理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相关业务安排。为避免因非港股通交易日原因带来的不便,敬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业务安排。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华夏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夏创新未来混合(LOF)	
场内简称	华夏创新(扩位证券简称:华夏创新未来LOF)	
基金主代码	5012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夏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华夏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年9月2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年9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9月29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及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岁末及2022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中投信〔2021〕31号)的安排,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赎回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定期定额申购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及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岁末及2022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中投信〔2021〕31号)的安排,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注:根据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岁末及2022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中投信〔2021〕31号)的安排,2022年9月29日至2022年10月7日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2年10月10日起照常开通港股通服务,2022年10月8日、2022年10月9日为周末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投资者在2022年9月29日、2022年9月30日仍可进行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

2.2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发布新的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影响本基金申赎等业务办理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相关业务安排。为避免因非港股通交易日原因带来的不便,敬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业务安排。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新增发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华夏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主题ETF发起式联接,基金代码:016707(A类),016708(C类),以下简称"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规定,本基金自2022年9月26日起公开发售。本基金首次募集总规模上限为人民币80亿元(即确认的有效认购金额,不含募集期利息),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对上述规模限制进行控制。

自2022年9月26日起,投资者可在以下100家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销售机构可支持办理认购的份额类别以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本基金发售机构已在本公司官网(www.ChinaAMC.com)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阅。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rcbank.com	0769-961122
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szrcb.com	956111
3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lzbank.com	400-88-96799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n	95574
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uzhoubank.com	96067
6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xacbank.com	400-869-6779
7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inzhoubank.com	400-66-96178
8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www.wanjiawealth.com	010-59013842
9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799-1888
10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ongzhengfund.com	400-6767-523
11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leadfund.com.cn/	95733
12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400-820-5369
13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wg.com.cn/	021-20292031
14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pytz.cn	021-68889082
15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tjijin.com	021-34013999
16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liantai.com	400-118-1188
17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820-2899
18	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www.cmiwm.com	400-876-5716
19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nlc.com	4008-909-998
20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zzfund.com	400-8180-888
21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rich.com	010-66154828
22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myfund.com	400-818-8000
23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cfunds.com/	400-619-9059
24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ngdianfund.com	400-618-0707
25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oserawealth.com	4006105568
26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yibaijin.com/	4000-899-100
27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ifastps.com.cn	400-684-0500
28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xinfund.com	400-609-9200
29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uilinbd.com	025-66046166
30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aixincf.com	4000048821
31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anfortune.com	400-673-7010
32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scffund.com	400-012-5899
33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haiyin.com	400-808-1016
3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	4006-788-887
35	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www.simuwang.com	400-666-7388
36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37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licaike.hexun.com	400-920-0022、021-20835588
38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http://8.jrj.com.cn/	400-166-1188
39	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www.jinjiwo.com	400-003-5811
40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9ifund.com	400-158-5050
41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wanhesec.com.cn	4008-882-882
42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lzq.cn	95322
4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44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95330
45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400-888-8588
4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4008-888-108
47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zs.com.cn	95548
4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49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citics.com	95548
5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www.china-invs.cn	400-600-8008、95532
5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或95551
52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ztzq.com	(024)95346
5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5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525、400-888-8788
55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bstock.com	400-820-9898
5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5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58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400-109-9918
59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com	95368
60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zq.com.cn	95386
6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62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rsec.com.cn	95390
63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64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95570
65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6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310
67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fzq.com	400-800-5000
68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essence.com.cn/	95517
6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618.com.cn	95573
70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kysec.cn	95325、400-860-8866
7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t.com.cn	956088
72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www.com.cn	400-651-5988
73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400-196-2502
74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ykzq.com	95564
75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95355
76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77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tgsc.com.cn	95399
78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www.gwgsc.com	400-0099-886
79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gws.com	95514、400-6666-888
8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81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www.citicsf.com	400-990-8826
82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www.ftol.com.cn	400-828-1288
83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ttp://fund.sinosig.com/	95510
8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85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86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acaijijin.com	021-50810673
87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fund.jd.com/	95118、400-098-8511
88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aiyingfund.com	95055-4
89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xincai.com	010-62675369
90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91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ijin.com	95177
92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gccpb.com	4000-555-671
93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94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puyifund.com/	400-080-3388
95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96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97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onghuafund.com	400-101-9301
98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http://www.xyinsure.com:7100/kfit_xybx	400-080-8208
99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www.tenganxinxi.com	95017
100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95188-8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景顺长城鑫景产业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广发银行等多家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等多家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2年9月26日起,新增广发银行等多家公司销售景顺长城鑫景产业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15162,C类015163)。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机构信息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客户服务电话:400 830 8003 网址:www.cgbchina.com.cn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法定代表人:朱鹤新 电话:010-66637271 传真:010-65559215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bank.com/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张莉 电话:021-38637673 传真:021-50979507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www.bank.pingan.com
4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41层 法定代表人:宁敏 联系人:冯海悦 电话:010-66229141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8888 网址:https://www.bocichina.com/

注:上述销售机构具体销售安排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咨询方式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30 8003 网址:www.cgbchina.com.cn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bank.com/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www.bank.pingan.com
4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8888 网址:https://www.bocichina.com/
5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关于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06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9月26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9月26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9月26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A类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065	002066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9月26日起,取消对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下同)、转换转入业务的大额交易限制,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1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应当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以及该销售机构业务情况及规则,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各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mc.com获取相关信息。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及《中国证券报》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